

交城县信访局文件

交信发〔2021〕13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乡镇信访工作 基层基础建设的通知

各乡镇：

为了大力推广新时代“枫桥经验”，把大量的矛盾纠纷和信访问题解决在乡村两级，进一步夯实乡镇信访工作基层基础，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加强基础设施建设。要按照“五有”标准，全面加强乡镇信访工作场所建设。“五有”标准，即：有工作场所、有工作人员、有工作制度、有工作经费、有工作成效。工作场所不少于两间办公室，统一悬挂“信访工作室”牌匾（钢平面牌匾、40cmx60cm规格、宋体红字），工作人员中必须有一名正式专职人员，兼职人员5-7人。乡镇牌匾照片务于9月6日前报回，乡镇专职信访干部登记表务于9月3日前报县信访局办公室。

二、落实联席会议制度。各乡镇要严格按照5月22日市信访联席会议印发的《吕梁市乡镇(街道)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工作制度(试行)》(吕信联发[2021]2号)要求,成立乡镇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工作机构,建立相关工作制度和考核办法,完善相关接访接待档案台账。

三、加强人民接访员培训。为认真落实市信访局和市人社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对全市乡村两级人民接访员进行职业技能培训的通知》精神,县人社局和县信访局将择期对全县乡村两级人民接访员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各乡镇人民接访员要积极参加县级信访业务培训,组织学习人民接访员培训教材,全面提升人民接访员的业务水平和做群众工作的能力。

加强乡镇信访工作是强化源头预防和前端治理的有效手段,对减少全县信访总量、重复信访和越级访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各乡镇党委书记对信访工作负总责,要召开乡镇党政联席会议专题研究,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把矛盾纠纷解决在当地,把信访问题化解在基层。10月份,市信访局将对上述三项工作进行专项督查,督查结果纳入年度责任制考核,请各乡镇做好准备。

联系人:张新宇 电话:3523304

邮 箱: jcxinfangju@163.com

附: 乡镇专职信访干部登记表



